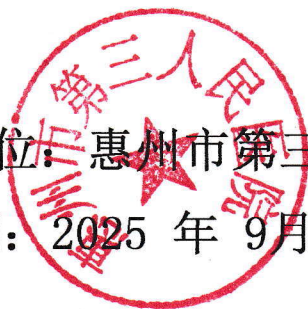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院本部出入院
办、GCP办公室、后勤空调组办公室
3项零星改造修缮工程采购预算审核
服务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院本部出入
院办、GCP办公室、后勤空调组办公室3项零星改造修
缮工程采购预算审核服务

公开选取单位：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日期：2025 年 9月



第一章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一、单位资格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 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院本部出入院办、GCP办公室、后勤空调组办公室3项零星改造修缮工程采购预算审核服务
2. 委托单位：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3. 项目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桥东学背街1号
4. 项目概况：项目建设规模54468.96元
5. 项目内容：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院本部出入院办、GCP办公室、后勤空调组办公室3项零星改造修缮工程采购预算审核服务
6. 服务费用：具体服务费按《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计算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基价计算，项目审核费结算价=按规定标准计算的收费总额=基本收费 $\times$ （1-20%），不足1000元的按1000元结算。其中基本收费费率为4.8‰。本次服务费用1000元。

7. 对本工程进行预算审核等后续服务(具体以选取单位的实际委托为准)。

三、公开选取预算审核单位的要求

1. 技术要求

(1)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

(2) 出具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预算审核报告 (含电子光盘) 给选取单位。

2. 工期要求

自收到预算审核项目起3个工作日出具该项目的预算审核报告。

3. 付款方式

中选单位提交全部预算审核成果给选取单位, 经费经审批到位后, 一次性结算。

4. 其它条件

(1)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 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 确定中选单位后, 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3) 中选单位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在服务期不得擅自调整, 如需调整必须得到选取单位同意并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否则选取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委托服务。

四、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

五、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项,以双方签订合同或协议为准。

惠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5年9月

